



检 测 报 告

(2025) 泓泰 (环) 检 (综) 字 (NJHT2502049) 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受检单位: 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南京泓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地址: 南京六合雄州街道红星路 130 号

邮编: 211500

电子信箱: njthjjczx@163.com

电话: 025-57513005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公司检测与结果评价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- 二、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单位公函形式向本公司提起申述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委托检测，本公司对整个检测负责；对送检样品，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四、检测结果中有项目出现低于“检出限值”时，报填“ND”或“小于检出限值”，并标出检出限值。
- 五、本报告中外包的项目在其后加 * 标注。
- 六、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，经本公司同意复制后的复印件（全文复制），应由本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- 七、凡对本检测报告进行部分复制、摘用或篡改，引起法律纠纷时，其责任自负。
- 八、除客户特别提出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均不再留样。
- 九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不恰当的法律仲裁，如果需要，客户需提前说明。
- 十、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


南京泓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受检单位	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地 址	镇江新区青龙山路以东
联系人	徐部长	电 话	13615278342
样品类别	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		
检测目的	对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进行检测。		
采样日期	2025 年 2 月 21 日	采样人员	叶松 黄光义 马厚冬 朱思奇
分析日期	2025 年 2 月 21 日-2025 年 2 月 26 日	分析人员	周雨文 周淳 宋婉婷 邢运祺 刘美琳 鞠品
检测内容	详见报告第 2 页 (表 1)		
检测依据	详见报告第 2 页 (表 2)		
检测仪器	详见报告第 2 页 (表 2)		
检测结论	详见报告第 3-8 页 (表 3-表 5)		

编 制

审 核

签 发

日期: 2025 年 3 月 19 日





表 1 检测点位、项目和频次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空气和 废气	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 废气排放口 (Q1)	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低浓度颗粒物、 挥发性有机物	3 次/天, 共 1 天
	DA004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(Q4)	挥发性有机物	
水和废 水	YS0001 雨水排口 (S1)	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 石油类	

表 2 检测分析方法及主要设备

名称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/最 低检出浓度	分析设备	采样设备
有组 织废 气	低浓度颗粒 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 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-2017	1.0mg/m ³	YKX-3WS 恒温恒 湿室 (HT-148) AUW120D 岛津分 析天平 (HT-142)	海纳 3012D 型便 携式大流量低浓 度自动烟尘/气测 试仪 (HT-265) 崂应 3012H 型自 动烟尘/气测试仪 (HT-183) 崂应 2061 型双路 VOCs 气体采样 器 (HT-228、 HT-229)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 二氧化硫 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-2017	3mg/m ³	/	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 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-2014	3mg/m ³	/	
	挥发性有机 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 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 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734-2014	-	GCMS-QP2020N X 气相色谱-质谱 联用仪 (HT-144)	
废 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-2020	-	/	Testo 206-PH1 便 携式 pH 仪 (HT-281)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-2017	4mg/L	/	/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 法 GB/T 11901-1989	-	ATY124 岛津电子 天平 (HT-02)	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 剂分光光度法 HJ535-2009	0.025mg/L	T6 新世纪紫外可 见分光光度计 (HT-68)	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 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mg/L	OL1010 红外测油 仪 (HT-239)	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

采样日期	2025 年 2 月 21 日		
检测点位	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废气排放口 (Q1)		
排气筒高度(m)	25		
断面面积 (m ²)	0.6362		
大气压(kPa)	103.10	103.10	103.10
废气温度(°C)	106.9	107.7	107.2
废气流速(m/s)	2.04	2.25	1.97
动压 (Pa)	2.9	3.5	2.7
静压 (kPa)	-0.05	-0.05	-0.06
含湿量 (%)	5.11	5.11	5.11
O ₂ (%)	9.60	8.60	8.50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3240	3566	3126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		2025 年 2 月 21 日			由委托单位提供：以下 限值参照《石油化学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31571-2015)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
检测点位			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 废气排放口（Q1）			
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			
氮 氧 化 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ND	28	27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/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 ³	ND	41	39	10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/			-
	排放速率	kg/h	/	9.98×10 ⁻²	8.44×10 ⁻²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/			-
二 氧 化 硫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15	24	25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21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 ³	24	35	36	5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32			-
	排放速率	kg/h	4.86×10 ⁻²	8.56×10 ⁻²	7.82×10 ⁻²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7.08×10 ⁻²			-
低 浓 度 颗 粒 物	实测排放浓度	mg/m ³	1.6	1.8	1.8	-
	实测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1.7			-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	mg/m ³	2.5	2.6	2.6	20
	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均值	mg/m ³	2.6			-
	排放速率	kg/h	5.18×10 ⁻³	6.42×10 ⁻³	5.63×10 ⁻³	-
	排放速率均值	kg/h	5.74×10 ⁻³			-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 年 2 月 21 日 DA002 烷基化反应器加热炉废气排放口(Q1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0.28	0.11	0.16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08	0.008	0.011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038	0.025	0.083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27	0.025	0.031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013	0.011	0.020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0.007	0.006	0.009	0.004	mg/m ³
3-戊酮	0.002	ND	ND	0.002	mg/m ³
甲苯	0.014	0.012	0.027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ND	ND	ND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0.009	0.005	0.007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ND	ND	ND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ND	ND	ND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ND	ND	0.004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01	0.001	0.002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ND	ND	0.003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0.009	ND	0.013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 3-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期间烟气参数 (续)

采样日期	2025 年 2 月 21 日		
检测点位	DA004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(Q4)		
排气筒高度(m)	18		
断面面积 (m ²)	0.1257		
大气压(kPa)	103.10	103.10	103.10
废气温度(°C)	15.9	16.9	16.4
废气流速(m/s)	8.9	9.0	8.8
动压 (Pa)	73	74	71
静压 (kPa)	0.03	0.01	0.00
含湿量 (%)	2.2	2.2	2.2
标态干气流量(Nm ³ /h)	3800	3813	3743



表 3-2 固定污染源废气（挥发性有机物）检测结果（续）

检测项目	2025 年 2 月 21 日 DA004 化验室废气排放口 (Q4) 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①	②	③		
丙酮	0.30	0.23	0.26	0.01	mg/m ³
异丙醇	0.085	0.096	0.107	0.002	mg/m ³
正己烷	0.015	0.008	0.009	0.004	mg/m ³
乙酸乙酯	0.046	0.044	0.047	0.006	mg/m ³
六甲基二硅氧烷	ND	ND	ND	0.001	mg/m ³
苯	0.030	0.019	0.010	0.004	mg/m ³
正庚烷	ND	ND	ND	0.004	mg/m ³
3-戊酮	ND	ND	ND	0.002	mg/m ³
甲苯	0.415	0.420	1.00	0.004	mg/m ³
乙酸丁酯	0.005	ND	0.008	0.005	mg/m ³
环戊酮	ND	ND	ND	0.004	mg/m ³
乳酸乙酯	ND	ND	ND	0.007	mg/m ³
乙苯	ND	ND	0.008	0.006	mg/m ³
丙二醇单甲醚乙 酸酯	ND	ND	ND	0.005	mg/m ³
对/间二甲苯	ND	ND	ND	0.009	mg/m ³
邻二甲苯	ND	ND	0.005	0.004	mg/m ³
苯乙烯	0.005	0.005	0.008	0.004	mg/m ³
2-庚酮	0.003	0.002	0.004	0.001	mg/m ³
苯甲醚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癸烯	0.052	0.014	0.007	0.003	mg/m ³
苯甲醛	ND	ND	0.008	0.007	mg/m ³
2-壬酮	ND	ND	ND	0.003	mg/m ³
1-十二烯	ND	ND	ND	0.008	mg/m ³



表4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	2025 年 2 月 21 日			
	采样点位	YS0001 雨水排口（S1）			
	样品性状	淡黄色透明无臭			
	单位	检测结果			
		①	②	③	平均值
pH 值	无量纲	7.8（13.6℃）	7.7（13.7℃）	7.7（13.6℃）	/
化学需氧量	mg/L	17	12	19	16
悬浮物	mg/L	12	8	15	12
氨氮	mg/L	0.394	0.384	0.406	0.395
石油类	mg/L	3.28	3.30	3.28	3.29

表5 检测点位示意图

